

卢氏县财政局文件

卢财农综〔2021〕5号

卢氏县财政局 卢氏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呈报卢氏县 2021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绩效管理情况与结果应用的报告

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

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精神，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农办〔2019〕68号》要求，我局积极组织预算单位组织开展2022年卢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绩效管理工作，现将相关情况汇如下。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农办〔2019〕68号》工作要求，我局积极开展2021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绩效管理工作。2021年，全县共批复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项目156个，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工作项目 156 个，绩效目标管理覆盖率为 100%。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局积极组织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等工作，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覆盖率均为 100%。同时，我局有效聘请第三方绩效管理机构，选择 2021 年卢氏官道口镇果品基地建设项目等 4 个重点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全面贯彻落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办农〔2019〕68 号）要求。

二、实施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一方面，我局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扎实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有效落实“预算安排有目标”的要求，要求各预算单位在部门预算公开时，随部门年初预算有效公开部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年初预算目标。同时，对于财政重点预算绩效评价，县财政局充分按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审核与公开工作，随年初预算一起公开年初绩效目标。同时，对于 2021 年所选取 4 个重点项目财政绩效评价报告结果，我单位积极进行预算单位绩效考评结果公开，在县政府网站对评价结果进行公开。

三、执行结果呈报、提高绩效站位

2021 年 10 月，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县财政局积极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财政重点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选择 2021 年卢氏官道口镇果品基地建设项

目等 5 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工作结束后，我局联合县乡村振兴局将绩效评价结果上报县政府和县人大，有效推进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呈报。

四、严格整改反馈、确保整改到位

2021 年 10 月至 11 月，县财政局委托第三方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专业机构，选择 4 个财政重点项目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评价工作完成后，我单位按照评价过程发现问题有效印发 2021 年卢氏巩固拓展脱贫攻坚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公开，根据所发现问题快速下达问题整改通知，并要求整改单位呈报整改报告，落实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五、落实资金挂钩、避免资源浪费

在坚持结果公开、结果呈报和确保整改的基础上，我局将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同项目预算资金安排紧密挂钩，将中期监控和上年度评价结果一般的项目进行预算调减和资金收回，严格避免财政资源浪费。2021 年 12 月 7 日印发《关于收回 2020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卢财预收回〔2021〕95 号），共收回上年度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470747.1 万元，2021 年 12 月 5 日印发《关于调减相关单位 2021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项目资金的通知》（卢财预整合〔2021〕109 号），调减项目资金 166.51 万元。

六、接下来绩效管理工作安排

一是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水平，提高目标约束与导向作用。进一步加大对预算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培训，

确保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资料结果一致，确保目标一致性，提高目标约束与管理水平。

二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结果应用。对于经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县财政局批复过项目，积极推进绩效评价结果公开等应用工作，压实绩效评价问题整改责任，将评价结果有效应用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提升自己使用效益。



2021年12月28日